

公司代码：600667

公司简称：太极实业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8,111,998.98元，截至2025年年底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08,226,899.05元。

拟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5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5,950,241.57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占2025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34%。2025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太极实业	600667	S太极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成文	吴丹
联系地址	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26楼	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26楼
电话	0510-85419120	0510-85419120
传真	0510-85430760	0510-85430760
电子信箱	tjsy600667@163.com	tjsy600667@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发展情况

1、半导体行业

半导体行业的产业结构高度专业化，按加工流程分为集成电路设计、芯片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测试，公司为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封装测试企业。

根据 SIA（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25 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达到 7,917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6%。其中，中国半导体销售额较 2024 年增长 17.3%。（数据来源：SIA 网站 <https://www.semiconductors.org/global-annual-semiconductor-sales-increase-25-6-to-791-7-billion-in-2025/>）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5 年我国集成电路产量 4,842.8 亿块，同比增长 10.9%。2025 年我国集成电路进口数量总额 5,917 亿个，同比增长 7.8%，进口金额总额人民币 30,355 亿元，同比增长 10.7%；2025 年我国集成电路出口数量总额 3,495 亿个，同比增长 17.4%，出口金额总额人民币 14,442 亿元，同比增长 27.4%。（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https://www.stats.gov.cn/sj/zxfbhjd/202602/t20260228_1962662.html）

2、高科技工程技术服务行业

工程技术服务处于建筑行业的前端，提供包括工程咨询、勘察、设计、总承包、监理等内容的工程技术服务活动。

工程技术服务行业与固定资产投资正向关联，国家宏观经济发展速度及投资对行业影响较大。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5 年全年建筑业增加值 86,425 亿元，比上年下降 1.1%。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利润 6,355 亿元，比上年下降 14.1%，其中国有控股企业 3,473 亿元，下降 8.2%。2025 年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85,186 亿元，下降 3.8%，基础设施投资下降 2.2%。（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https://www.stats.gov.cn/sj/zxfbhjd/202602/t20260228_1962662.html）

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24 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2024 年，具有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工程勘察收入 1,082.2 亿元，同比减少 0.3%；工程设计收入 5,368.9 亿元，同比减少 4.8%；工程总承包收入 46,185.4 亿元，同比增长 1.9%；其他工程咨询业务收入 1,067.0 亿元，同比减少 0.3%。（数据来源：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 <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fdzdgnr/sjfb/tjxx/tjgb/index.html>）

国家产业结构转型调整也引导工程技术服务行业逐步呈现结构化，传统行业对应的工程建设增速减缓甚至同比下降，而战略新兴行业（如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新能源、数据中心等）的工程建设迎来了发展的好时机。

3、新能源光伏电站

光伏发电在很多国家已成为清洁、低碳、同时具有价格优势的能源形式。不仅在欧美日等发达地区，在中东、南美等地区国家也快速兴起。

根据行业统计，2025 年全国光伏新增并网容量 31,657.4 万千瓦，同比增长 14.05%，其中集中式光伏电站 16,357.0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 15,300.3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中户用光伏 4,594.7 万千瓦）。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光伏发电累计并网容量 119,991.4 万千瓦，同比增长 35%，其中集中式光伏电站 66,691.4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 53,300.0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中户用光伏 20,583.2 万千瓦）。2025 年，全国光伏发电量 1.1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0%；全国光伏发电利用率 95%。（数

据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 <https://www.nea.gov.cn/20260305/4216fa1274bd4b7f8da92090ba3999aa/c.html>、<https://www.nea.gov.cn/20260212/742b8c6a078347b0b39de676c05c5d58/c.html>)

截至 2025 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1%。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12.0 亿千瓦，同比增长 35.4%；风电装机容量约 6.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2.9%。（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 <https://www.nea.gov.cn/20260129/6874f211acd0417eab7ac10c3061a7c2/c.html>）

（二）行业周期性

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历史情况来看，集成电路市场具有一定周期性。但近几年来，在 AI 算力、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等新兴需求拉动下，行业周期驱动由消费电子转向结构性高景气，与全球经济联动性增强，传统库存周期被拉长，呈现结构性增长强于整体波动的特征。《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等政策的陆续出台以及国家大基金、地方集成电路基金的设立和投资，完善了半导体产业发展的政策环境，解决了产业发展的资金瓶颈问题，国内集成电路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但由于受到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和国际贸易逆全球化的影响，国内集成电路在迎接新机遇的同时也迎来了新的挑战。

工程技术服务业与工程建筑业的周期相关，而工程建筑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的变化息息相关，工程技术服务行业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此外，子公司十一科技工程技术服务集中于战略新兴行业，如电子高科技（集成电路、液晶显示等）、新能源、生物制药等，该类细分行业的发展周期也和国家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新兴产业扶持政策和产业投资等因素成正向关联。

光伏电站的建设受政策影响较大，而政策扶持力度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宏观经济环境有很大关联度。2025 年以来，行业政策由规模扩张转向高质量发展与反内卷治理，上网电价全面市场化、分布式开发规范化、产能调控与消纳约束同步推进，在引导行业有序竞争、优化产业结构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光伏行业未来随着储能的配套、技术进步带来的效率提升、发电成本进一步下降，将在出清后重回稳健增长，阶段性波动与结构性分化更为突出。

（三）公司行业地位

在半导体封装测试领域，2025 年，公司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获得了以下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授奖单位	级别
1	2024 年度先进会员单位	江苏省半导体行业协会	省级

2025 年，公司子公司太极半导体通过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并获得如下重要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授奖单位	级别
1	2024 年度江苏省绿色工厂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级
2	2025 年江苏省先进级智能工厂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级
3	2025 年江苏省工人先锋号	江苏省总工会	省级

在工程技术服务领域，十一科技拥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证书》，可以涵盖全国所有 21 个行业，同时拥有住建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证书》。十一科技在电子高科技、新能源、生物医药等细分领域的工程设计、EPC 市场具备领先优势。

2025年，公司子公司十一科技获得的相关奖项及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授奖单位	级别
1	2025 全球光伏企业 20 强（综合类）第 10 位	365 光伏	国家级
2	2025 中国光伏企业 20 强（综合类）第 10 位	365 光伏	国家级
3	2025 中国光伏电站 EPC 总包企业 20 强 第 5 位	365 光伏	国家级
4	工程总承包营业额 2025 年 第 4 位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5	境外工程项目管理营业额 2025 年 第 10 位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6	境外工程总承包营业额 2025 年 第 25 位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7	工程项目管理营业额 2025 年 第 41 位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8	工程咨询单位营业收入 100 强 第 4 位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国家级
9	ENR 2025“最具效益工程设计企业”排名—入围企业	ENR 建筑时报	国家级
10	ENR 2025 中国承包商企业 80 强（第 29 位）	ENR 建筑时报	国家级
11	ENR 2025 中国工程设计企业 60 强（第 25 位）	ENR 建筑时报	国家级
12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电子工业工程设计 一等奖—中芯北方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建设 12 英寸集成电路生产线项目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13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医药工业工程设计 二等奖—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高端药品制剂项目一期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14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电子工业工程设计 二等奖—惠科第 8.6 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项目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15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电子工业工程设计 二等奖—华虹无锡项目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16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电力工业工程设计 三等奖—国能宁东 200 万千瓦复合光伏基地项目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17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有色金属工业工程设计 三等奖—上饶锂电铜箔（一期）5 万 t _a 建设项目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国家级
18	中国电力优质工程总承包单位—国能宁东 200 万千瓦复合光伏基地项目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国家级
19	中国电力优质工程设计单位—国能宁东 200 万千瓦复合光伏基地项目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国家级
20	中国电力优质工程主体施工单位—国能宁东 200 万千瓦复合光伏基地项目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国家级
21	中国电力优质工程调试单位—国能宁东 200 万千瓦复合光伏基地项目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国家级

22	全球合作伙伴与卓越企业奖	2025 第八届中国国际光伏与储能产业大会	国家级
23	2025 年度卓越贡献企业	2025 第八届中国国际光伏与储能产业大会	国家级
24	2025 年度通力合作奖	2025 第八届中国国际光伏与储能产业大会	国家级
25	援外成套项目“优良”工程—援吉布提塔朱拉医院项目	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事务局	国家级
26	援外成套项目“优良”工程—援马拉维大学孔子学院项目	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事务局	国家级
27	援外成套项目“优良”工程—援博茨瓦纳卡尊古拉小学项目	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事务局	国家级
28	援外成套项目“优良”工程—援毛里塔尼亚城市安全与监控系统项目	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事务局	国家级
29	援外成套项目“优良”工程—援乌兹别克斯坦无线电通讯网项目	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事务局	国家级
30	2025 年四川企业 100 强	四川省企业联合会 四川省企业家协会	省级
31	2025 年四川服务业企业 100 强	四川省企业联合会 四川省企业家协会	省级
32	2025 成都企业 100 强 成都服务业 100 强	成都企业联合会	市级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半导体（集成电路）市场领先的制造与服务商，半导体（集成电路）制造板块主要为半导体封测业务，半导体（集成电路）服务板块主要为电子高科技工程技术服务业务，具体如下：

半导体封测业务依托子公司海太半导体和太极半导体开展，其中海太半导体从事半导体产品的封装、封装测试、模组装配和模组测试等业务；太极半导体从事半导体产品的封装及测试、模组装配，并提供售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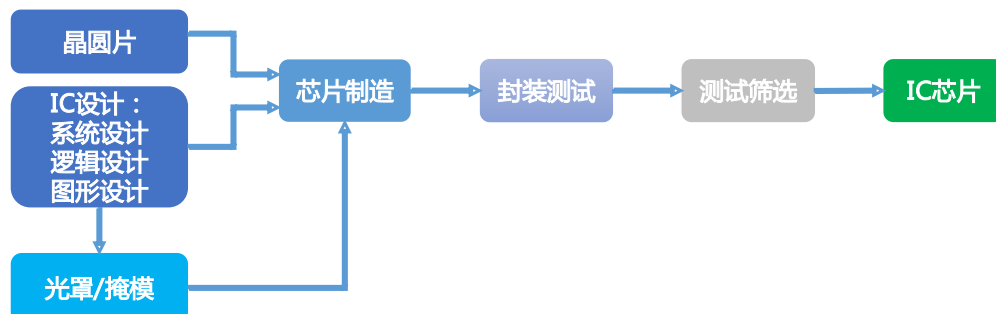
电子高科技工程技术服务业务集中于子公司十一科技，经营方式为承接电子高科技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管理和工程总承包业务。此外，十一科技在高端制造，数据中心，生物医药与保健，市政与路桥，物流与民用建筑，电力（光伏与新能源），综合业务等领域也具有显著业务竞争优势。

此外，公司还涉足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集中于子公司十一科技，十一科技依托其在光伏电站设计和总包领域建立起来的品牌、技术优势，于 2014 年开始逐步形成光伏电站的投资和运营业务。

（二）公司经营模式

1、半导体封测业务

半导体生产流程由晶圆制造、IC设计、芯片制造、芯片封装和封装后测试组成。制作工序上分为前工序和后工序两个阶段，前工序是指在晶圆上形成器件的工艺过程；后工序是指将晶圆上的器件分离并进行封装和测试的过程。公司半导体业务即是为 DRAM 和 NAND Flash 等集成电路产品提供封装、封装测试、模组装配和模组测试等后工序服务。



半导体封装测试行业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 IDM 模式，即由国际 IDM 公司（IDM 公司指从事集成电路设计、芯片制造、封装测试及产品销售全产业链的垂直整合型公司）设立全资或控股的封装厂，作为公司的一个生产环节；另一类是专业代工模式，专业的集成电路封装企业独立对外经营，接受集成电路芯片设计或制造企业的订单，为其提供专业的封装服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太极半导体属于上述第二类专业代工的运营模式，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的经营模式则与上述两类经营模式皆不同。根据海太半导体与 SK 海力士签订的《第四期后工序服务合同》，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海太半导体以“全部成本+约定收益（总投资额的 10%+超额收益）”的盈利模式为 SK 海力士提供半导体后工序服务。《第四期后工序服务合同》同时约定了海太半导体有权开发第三方客户：对于非 memory 领域客户的开发，海太半导体应事先获得其董事会的普通决议；对于 memory 领域客户的开发，海太半导体应事先获得其董事会的特别决议。半导体业务经营模式具体如下：

A 采购：海太半导体在经认证的供应商间通过招标方式最终决定采购价格，并通过定期与供应商进行议价调整采购价格，但也有部分产品（如金线）的价格随市场行情产生波动。公司采用订单方式签订采购合同，通常锁定 1 年价格，根据实际情况可在年终进行议价。太极半导体在原材料供应商经客户认证通过后，通过定期议价动态管理采购成本，提升竞争力。

B 生产：海太半导体按照后工序服务合同的约定采取订单式生产，产量视 SK 海力士订单规模而定。太极半导体采取市场化订单式生产模式。

C 销售：海太半导体后工序服务产品全部销往 SK 海力士，产量即销量。太极半导体市场化经营，独立挖掘国内外优质客户资源。

2、电子高科技工程技术服务业务

该业务集中于子公司十一科技，经营方式为承接电子高科技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管理和工程总承包业务。同时，子公司十一科技还服务于高端制造，数据中心，生物医药与保健，市政与路桥，物流与民用建筑，电力（光伏和新能源），综合业务等业务领域并构筑了竞争优势。具体而言：

（1）项目承揽

十一科技的工程技术服务客户主要来源于四类：①十一科技在工程领域服务数十年，与长期服务的客户建立了良好互信合作基础，在既有项目合作的基础上，客户将后续项目直接委托或意

向委托给十一科技；②十一科技依托遍布全国各地的分支机构，广泛搜集项目信息，主动推荐，争取市场机会；③十一科技在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信誉度，通过客户相互之间的推荐，或客户自主了解、联系，获得项目机会；④通过政府、业主、招标代理公司公开招标方式，经过投标、方案比选获得项目机会。

（2）工程总承包业务模式

工程总承包业务由工程项目部作为总承包项目管理的基本形式，实行项目经理责任制。同时设置设计、施工、采购、控制、安全等岗位，负责项目全过程的现场管理，涵盖了招标、施工管理、进度管理、试运行（开车）、质量监督、检验、费用控制、安全环境等各环节，确保项目正常施工开展及验收。

（3）工程设计业务模式

十一科技的设计业务的流程主要分为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三个阶段。十一科技通过在设计输入、设计评审、设计验证、设计输出和设计确认等环节上的把控，保证设计质量。设计输入阶段，由总设计师负责协调组织，各专业设计人员进行设计输入资料的验证评审及记录；设计评审阶段，由设计评审会议或小组讨论方式，对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阶段重点方案、重大调整进行评审，对设计结果是否满足质量要求作过程检查，指导形成优化方案；设计验证阶段，对设计文件、图纸按规定逐级校审，以消除差错，确认设计输出满足设计输入的要求；设计输出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输出为设计说明和图纸，施工图设计输出为施工图纸、设计说明书（含施工安装说明）、设备材料表和计算书等文件组成；设计确认阶段，将成品发放给客户，由客户或主管部门对设计进行确认，并对反馈意见进行相应修改及更正。

（4）工程咨询业务模式

在顾客对十一科技进行书面或口头方式进行工程咨询服务委托后，由相关业务部门负责接洽，签订服务合同，并按照相关程序进行产品要求的确定和评审，咨询项目的组织、技术接口及输入输出控制类似工程设计的设计作业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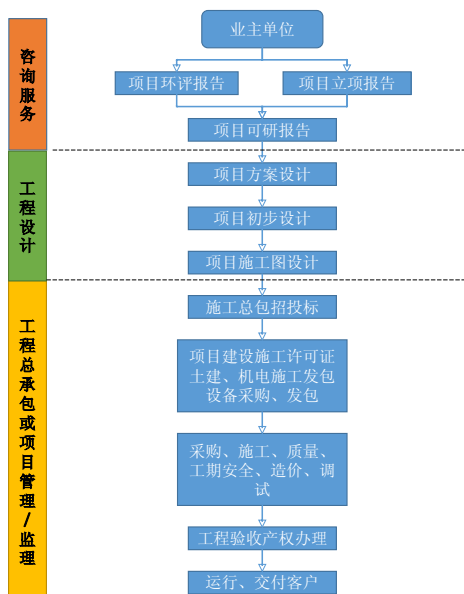
（5）采购模式

十一科技针对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总包的供方/分包方的评价、选择和采购产品进行控制。由合同执行单位、总设计师/项目经理、主管领导分别对签订合同、验证及批准进行负责，同时通过建立合格供方/分包方名单，对供方/分包方的选择、评价实施动态管理。十一科技确定供方/分包方一般根据所需外包工作项目性质、工程规模、复杂程度等，直接委托或招标选择合格供方/分包方；总承包项目按照《设备、材料采购控制程序》《施工项目分包控制程序》的规定，并遵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规定》，通过邀请招标或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设备、材料采购/施工、安装项目分包的合格供方/分包方。

（6）结算模式

十一科技设计合同及设计费用的结算一般进度为：签署设计合同支付 20%，初步设计支付至 50%，施工图完成后支付至 90%-95%，5%-10%尾款在工地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付清。结算节点及金额比例可能根据与客户协商情况有所调整。

总承包合同一般进度约定为：发包人签署合同的一定时间内，支付合同一定比例的工程预付款；承包人按照工程量报告，监理工程师核验工程量后，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在竣工验收后，支付部分尾款；留少量尾款作为质量保修金，在质量保修期届满时支付。



3、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

公司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集中于子公司十一科技开展，经营模式如下：

(1) 运营模式

十一科技电站运营的下游客户为各地电力公司，通过十一科技下属电站项目公司与地方电力公司签订《购售电协议》《并网协议》《并网调度协议》，可以获得电费销售收入。

光伏电站电费收入由销售电价及补贴电价（如满足获取补贴条件）构成。光伏电站电价中的补贴电价通过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予以补贴（如满足获取补贴条件）。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 2021 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833 号）要求，2021 年起新备案的集中式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不再享受中央财政补贴，实行平价上网。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要求，新能源项目（风电、太阳能发电）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交易，销售电价通过市场交易最终形成。以 2025 年 6 月 1 日为时间节点划分“存量项目”和“增量项目”，“存量项目”的机制电量规模由省级能源部门基于现行保障性收购电量确定，机制电价由各省级能源部门发布，但不高于当地煤电基准价；“增量项目”是通过竞价确定机制电价，所有项目需参加省级年度竞价，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以边际出清价格（最高中标报价）作为项目的机制电价。原享有国家财政补贴的新能源项目，全生命周期合理利用小时数内的补贴标准按照原有规定执行。

(2) 投资模式

十一科技电站投资的下游客户是指潜在的市场收购方，十一科技通过出售自持的光伏电站获取利润。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4,867,895,737.83	32,539,302,300.10	7.16	32,673,594,33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33,566,215.80	8,507,271,835.70	1.48	7,963,815,597.51
营业收入	30,681,707,450.41	35,172,143,340.81	-12.77	39,376,754,147.51
利润总额	889,260,257.83	919,693,601.01	-3.31	953,067,45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111,998.98	657,430,836.06	-31.84	730,328,19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611,619.69	535,362,716.90	-21.62	713,209,06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878,769.82	2,174,886,191.42	-79.87	1,257,679,376.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2	7.88	减少2.66个百分点	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1	-32.26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1	-32.26	0.3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718,992,840.86	8,722,918,568.92	7,151,323,426.57	8,088,472,61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941,603.78	209,192,370.35	114,593,849.59	6,384,17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7,941,603.78	206,009,897.18	103,815,414.81	-8,155,29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780,831.04	12,743,473.32	91,643,316.47	1,136,272,811.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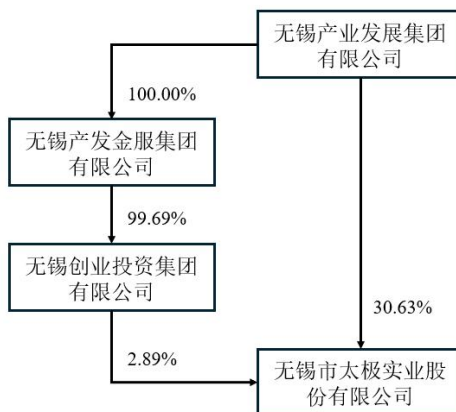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3,6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1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 限公司	0	640,624,856	30.63	0	无	0	国有 法人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0	60,401,612	2.89	0	无	0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7,057,786	45,700,733	2.19	0	无	0	未知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 有限公司	-14,000,000	40,321,427	1.93	0	无	0	国有 法人
赵振元	-1,900,000	19,013,435	0.91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1,294,575	13,465,875	0.64	0	无	0	其他
付康	3,749,901	11,092,550	0.53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烟草投资管理公 司	0	8,720,527	0.42	0	无	0	国有 法人
施建刚		8,680,000	0.42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1,955,800	8,485,900	0.41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二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前 10 名其余股东在本公司知情范围内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构成相关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	不适用						

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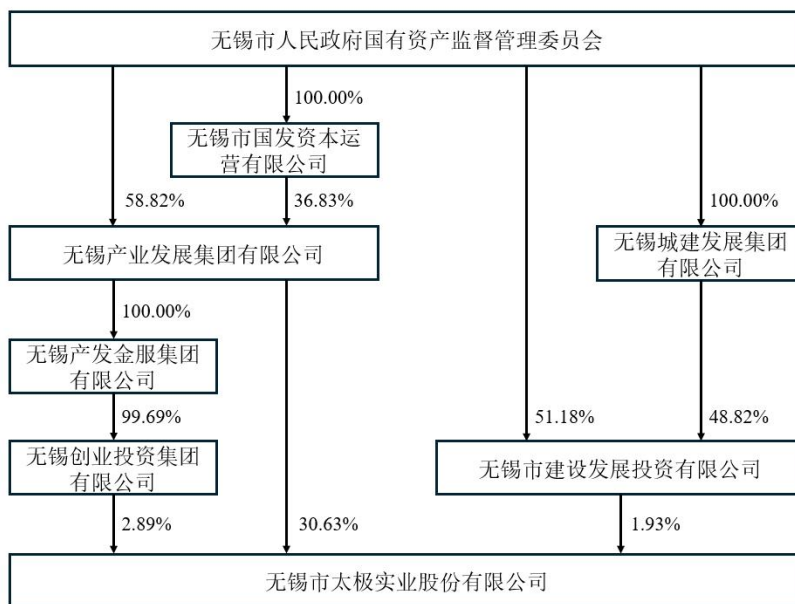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太极实业MTN001	102381124	2026-04-28	400,000,000	3.40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6太极实业MTN001(科创债)	102681178	2029-03-30	200,000,000	1.90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6太极实业MTN002	102681179	2029-03-30	200,000,000	1.90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25年付息工作,付息金额为人民币13,600,000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详情参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25年付息完成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1)。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2.91	71.34	2.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19,611,619.69	535,362,716.90	-21.62
EBITDA全部债务比	0.30	0.32	-6.25
利息保障倍数	8.11	6.24	29.9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30,681,707,450.41 元，同比减少 12.77%，其中，半导体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4,649,566,065.57 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15.15%；工程总包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23,461,752,924.13 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76.47%；设计和咨询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2,192,998,436.72 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7.15%；光伏发电业务完成营业收入 250,219,422.42 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 0.82%；完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111,998.98 元，同比减少 31.84%。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4,867,895,737.83 元，同比增加 7.1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633,566,215.80 元，同比增长 1.48%。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